从取名看满族入关后之习俗与文化

杜 家 骥

取名既是一种民族习俗，同时也是一种文化现象。从人名中反映出一个民族的社会习尚、文明程度、伦理观念、宗法制度、宗教信仰以及语言文字等多方面的内容。满族入主中原后，受汉族的影响，在取名上发生了多方面的变化，增加了许多新的内容，从一个侧面反映出入关后的满族在习俗、文化方面发展变化的某些状况。本文考察满族入关后在取名习俗、名称观念上的各种变化，以及旧有取名习俗的维持和保留状况，力图从中揭示满族入关后在崇尚、礼俗、伦理观念、宗法制度、宗教信仰等方面的一些情况，总结某些带有特征性的现象。不当之处，敬祈方家指正。

一、满族入关后在名称观念及取名习俗上的各种变化

入关后的满族生活于广大的汉族之中，具有数千年文明的汉文化对满族产生了巨大影响，其中包括取名的习尚。汉人名称包含多方面的文化内容，满族在有关名字的观念及取名习俗上也因之发生了多方面的变化。

1、用字的文雅化。汉族人取名，对于选词用字是非常讲究文雅的，尤其是文人及有身份地位之人，更讲求这一点。在社会上广泛称用的名子，其文雅与否，关系到该人的形象与身份，所以“自古及今，从无名士通人取俗陋不堪之名、字者”。入关前的满族并无这种观念，他们的名子被音译为汉文之后，粗俗鄙陋的字眼虽然随处可见，但他们并不以之为非。成书于崇德元年的《清太祖武皇帝实录》，努尔哈赤便译作弩儿哈奇，多尔衮作多里哄，其叔父之名作把牙喇，号兆里兔。由于固有习俗的习惯性，这种观念在入关初仍还淡薄。如顺治九年所修的《清太宗实录》中，满族人名的用字，兔、儿、奴、厄等字眼俯拾即是，如身为吏部承政（即后来的尚书）的额亦都第八子，汉文译名便作“兔儿格”，其弟作“以儿邓”；努尔哈赤之侄作“摆音兔”，其第二女嫩哲格格之夫作“打儿汉”额夫[①]。这些人的名子在康熙二十一年成书的《清太宗实录》中，就已分别改作：图尔格、伊尔登、拜尹图、达尔汉额驸了[②]。从当时人名子的用字也可看出这种变化状况，《康熙起居注》的康熙二十年以前部分，记载当时满人名子，仍可见到儿、兔等字眼，如康熙十年的“侍郎哈儿松阿”、二十年的郎中“尔吉兔”、二十年的钦差“萨壁兔”等，但有时儿又作尔，兔又作图[③]，留下用字改变过渡期的一些痕迹。大约在康熙二十几年以后，这类粗陋字眼便基本消失了。满族接受了汉人在取名用字上的观念，认识到那些不雅驯的字眼有损于他们的形象，也很容易让汉人通过这类用词的名子而联想到他们曾属于所谓的“化外夷狄之邦”，这是满族人名音译为汉名用词文雅化的重要原因。与此同时，他们也开始以汉文取名，而且仿效汉人，挑选那些优美、文雅、响亮的字词，来美化自身的形象，以文、翰、弘、晖、昭、明、耀、灿、璋、琮、亮、英、桂、芳、章、俊、焕等字眼取名者，在皇族及一般旗人中不断出现。这种选词用字，不仅是名称观念、取名习俗上的变化，而且体现了满族在汉族文字、文学方面的某种审美意境。

2、取字、号。字，是古代汉族男女到成年时，于"名"(狭义的名子)之外所取的另一个名子。取字后，人们为表示对其尊重，便以字称之，而不直呼其名。名与字相比，字是具有尊重意义的名子。文人及官员之间交往以字相称，显得彬彬有礼互相尊敬。号的种类有多种，如自号、绰号、封号等等。取自号者多是文人志士，他们往往自己取个别号，来表示其志向、情趣、性格、崇尚等，或为自己的书斋起个名子，进而以书斋名作为自己的室号。取字号是汉族士大夫的一种雅好，号作为一种名子，有时比本人的名、字叫得响亮，如苏东坡、王渔洋等，如此称之，表达的是人们对他们的尊崇。满族入关前也有号，如巴图鲁、阿尔哈图土们等，但这种号属于封号，不具备名子的意义。取前述汉族那种字、号的雅好和习尚，最早为满族文人所仿效。满族入关后第一个诗人鄂貌图(清实录作鄂谟克图)，便取字麟阁，号遇羲[④]。鄂貌图为入关前崇德六年科考举人，卒于顺治十八年，他取字号当在入关前后。满洲第一个状元顺治九年满榜魁首之麻勒吉，取字为谦六。此后康熙初年的满族杰出词人纳兰成德，字容若，号楞伽山人[⑤]。宗室诗人岳端，字兼山，号红兰主人。文昭，字子晋，号芗婴居士、北柴山人。画家胤禧，号紫琼道人、春浮居士[⑥]。乾隆以后满族文人取字、号者已相当普遍，这在《熙朝雅颂集》、《八旗艺文编目》等书中有大量记载，不备举。有些八旗子弟虽非文人，也崇尚于取字、号，这些人多出身贵族官僚家庭。如康熙朝的明珠，字端范；乾隆朝名臣傅恒，字春和。明珠与傅恒皆由侍卫入官。乾隆初的刑部尚书傅鼐，富察氏，"世以武略起家，也取字为阁峰，号爽斋"[⑦]。嘉道以后，取字已成满人中非常盛行的习尚，不仅文人几乎个个取字，而且行武出身、任武职者取字也已成为很普遍的现象。如：道光初任荆州将军的观喜，字吉兰；道光中成都将军廉敬，字聚之；咸丰初湖南提督塔齐布，字智亭；同治朝盛京将军都兴阿，字直夫；光绪十二年宁夏将军维庆，字桂亭……这类例子举不胜举[⑧]。

满族崇尚高度发达的汉族文化，入关后，与汉族文人往来不断扩大、日益频繁，官场之中的交往更是日常之事，他们象汉人那样以字称呼汉族士人官员，以表示礼敬对方，同时自己也取字，希望别人称字尊重自己，达到互相尊重礼尚往来的目的。名称取字，表明满族人在日常生活交往中受到汉族这种称谓礼俗的规范，并循从、接受这种礼俗，把自己也纳入这种文明礼俗生活之中。这种礼俗的循从，对于密切和加强满汉士人、官员之间的关系可起到有益的作用。取字、号也是一种高雅的崇尚，满族人大量取字、自号，反映出他们对汉族士大夫的时尚及文人情操的普遍崇尚与追求，是尚武的满族在社会崇尚及其价值观念上变化的一种体现。

3、以名子之义寄托美好的理想和愿望，名义上尤其讲求福寿吉祥。汉族人取名，喜好以名义寄托某种美好的理想，诸如周占鳌、蔡毓荣、于成龙、邓长泰、薛福成、杨世贵等等。这种取名习尚对满族产生了重要影响，他们纷纷仿效，尤其以取希望福禄吉祥长寿之类意思的名子最多。由于这方面含义的字词，汉文比满语要典雅且丰富得多，因而满人多以这类词义的汉文取名。顺治帝的次子、五子就分别名福全、常宁。以汉文汉义取名，在入关初尚不多见，顺治帝皇子取这种名子，还只能说是一种"试行"。以后康熙再为其诸子取名，除一人用满语外(此子后来夭折)，其余34个皇子，全部用汉文，且汉义多为福寿吉祥。最早的几个儿子名承祜、承瑞、承庆、长华、长生、万黼，只可惜这几个皇子并未承受到昊天所赐之洪福祥瑞，更未能百岁长生常享荣华，全部夭殇。后来诸子排字取名，上一字皆用"胤"字，下一字取"示"补之字。胤，义为后代，下一字取用的如禔、礽、祉、祜、祚、禩、禵、禄、禧等、皆有"福"之义；祺、祥、祯、义则为吉祥。这些字与上一字胤相配合，寄托着康熙对后代子孙幸福吉祥的美好的愿望。上有所

行，下必效焉，此后，以汉文福寿吉祥康泰等字词取名，也在旗人中流行起来。如康熙后期内阁学士中的达寿、工部左侍郎常泰、三等公增寿(彭春之子)；雍正中礼部尚书常寿、庶吉士松寿；乾隆中的几位庶吉士嵩贵、景福、福保，领侍卫内大臣福禄、大理寺卿长福、户部右侍郎吉庆、江苏巡抚安宁，等等，都取的是这类名子。另外，以满语取这类含义的名子也很多(详见后述)。除了这种福寿祥庆之义的名子，还有取诸如世臣、世杰、世魁、文达、文硕、文蔚、奎照、奎耀、奎焕、英翰、桂丰、成勋等义名子者，这类名子，寄托着取名的尊长对被命名者文运亨通、显达于世的厚望。乾隆中期以后，取前述含义汉文名子者更大量增加，因而嘉道以后，史籍中所看到的任文武官职的旗人，这类名子占有很大比例。

在这类寄托某种希望的名子中，又以取福寿富贵、吉祥康泰等词义的名子最多，这种意向的集中性，与汉人取寄希望之类名子所体现的希望方面的广泛性相比，表现出它的特征。由于意向集中，因而这类含义的字词在旗人名子中使用率非常高。光绪中官礼部侍郎的宗室宝廷，其二子，一名寿富，号伯福，别号一二；另一子名富寿，号仲福，别号二一[8]。光绪朝江西巡抚的三个连任旗人，一名德馨、一名德寿，一名松寿，三人名子皆未出德、寿二字，故时人戏曰："此三人名片但须易一字耳"。[10]重名现象也很常见，如嘉庆二十几年的浙江布政使、盛京兵部侍郎、同治十年的文渊阁大学士，三人都叫瑞麟；乾隆中期，官场上有三个叫富德的，分别为盛京兵部侍郎、理藩院尚书、盛京户部侍郎(乾隆十三年召回京)。由于满语这类词较少，所以以满语取这类含义名子者大多集中在那几个词上，为：丰绅(或丰绅××)、扎拉芬(或扎拉丰阿)、赛冲阿等，重名或取名相似者当然也很多。丰绅满文有福分、造化、福祉之义。嘉庆十八年的成都将军、光绪二十三年的宁夏将军都叫丰绅。和珅之子叫丰绅殷德．和珅弟和琳之子名丰绅宜绵，乾隆第四女和嘉公主与福隆安之子名叫丰绅济伦。"殷德"是满文的汉字对音，义为兴旺；宜绵，义为荟萃、聚泽、并臻。这两个词与丰绅组合，其义可见。丰绅济伦本名济伦，丰绅二字，乃是他的外祖父乾隆皇帝所赐加[11]。扎拉芬，满文义为"寿"，康熙二十年的左副都御史、嘉庆二十三年的福州将军、咸丰初的西安将军，都叫扎拉芬。乾隆朝旌表的满洲旗人女子的丈夫中，名扎拉芬者就有九名[12]。嘉庆时期的大学士百龄(汉军旗人)，其子亦名扎拉芬。先是，百龄有子不育，年过六十方得此子，嘉庆帝闻之也甚为欢悦，特"加恩赏伊子名扎拉芬，俾得健壮长成"。[13]丰绅殷德一名，则是乾隆所赐[14]，他是乾隆最宠爱的掌上明珠和孝公主之额驸。满人中叫赛冲阿的也不少，嘉庆朝镇压蔡牵起义的广州将军就名赛冲阿。赛冲阿，满文义为嘉美、吉庆。从前述取名意向的集中以及皇帝赐名的情况可以看出，从皇家、官僚贵族、满族皇帝到一般旗人，对于福寿康泰、吉庆祥和等都抱有超乎其他的强烈憧憬。如果我们再联系到以下现象，或许看得更清楚些：一、清朝的年号，康熙，安泰康宁之义。嘉庆，满语即"赛冲阿，丰绅"。祺祥(后改同治，若非改变，同治一朝即以祺祥为年号)，吉庆祥和之义。二、皇帝万寿节、皇太后圣寿节庆贺的格外重视。皇帝生辰受贺仪，自明代"始与元日、冬至并称三大节"[15]，但有明一代庆典简约，"不受献、不赋诗、不赐酺、不斋醮"[16]。清代则大张其事，万寿圣典，"率上嵩呼之盛，实极古今未有之隆"[17]。皇太后圣寿节，"列代以来仪文未备"，清代则皇帝"亲率王公大臣行庆贺礼……承欢迓福之懋典，为亘古所未有焉"[18]。以上庆典尤以康熙、乾隆、嘉庆、光绪等朝最为隆重。三、历朝清帝每年年终都要亲自书写福字、寿字，颁赐中外大臣[19]，这是清代所特有的一种高规格的祝贺性赏赐。这些现象与前述取名、赐名所表现出的憧憬和追求，反映出当时一种颇具特征的社会心理和崇尚，是值得研究的历史现象。

4、取名与神佛崇拜相联系。清初，旗人中出现以××保为形式的名子。大约在康熙中期以

后，这种名子成为满人中一种颇为时髦的称呼，而且突出表现出了崇拜神佛的特征。请看：顺治帝兄弟后裔，高塞之孙名释迦保、肃亲王豪格之孙名迦蓝保、叶布舒之曾孙名灶群保；恭亲王常宁第六子名文殊保；穆尔哈齐后裔中叫××保者有：菩萨保、天师保、三官保。一般旗人中除有用以上名子取名者外，还有诸如牟尼保、罗汉保、金刚保、观音保、普贤保、普陀保、关圣保、老君保、佛爷保、佛喜保、诸神保、众神保等等[40]。从这种名子可以看出：一、它并非满语，而是以汉文汉义所取之名，所以不是满族旧有的名子，汉人中没有以此为名者，应是旗人入关后所创。二、突出表现出神佛信仰的色彩，其中之“保”字，当是祈求神佛保佑之意，同时也寄托着取名者的某种愿望，与前述寄托福寿吉祥之类希望的名子有类似之处。三、具有汉人在神佛信仰上的一些特征。汉族人在宗教信仰上不象欧洲、阿拉伯、印度等地区一些信仰基督教、伊斯兰教、佛教的民族那样专一，属于多神崇拜，在信仰上也采取实用主义，教义上不求多深的悟解。满族本属多神崇拜，因而不仅将汉族所信仰诸神佛如来佛、观音菩萨、关帝、土地等纳入萨满教所供奉的神祇行列中去[41]，而且象一般信佛的汉人那样，供佛不念佛经、不听讲经。这种信仰特征在他们的取名中也反映出来，诸如佛教之释迦牟尼如来佛、观音、文殊、普贤等菩萨，道教之老君、天师、关圣帝君以及灶神等等，皆拈而用之，下加保字，祈求其护佑。

还有一种与“××保”相类似的名子为“×保住”，如：神保住、佛保住、僧保住、官保住、留保住、锁保住等，在满人中也很流行，这类名子带有入关前×住(或珠，满语 ju 音)、××住(或珠)之类名子的痕迹，但已明显是以汉文汉义取名，与××保之类名子一样，也带有祈求神佛等保佑的色彩，而寄托的希望则很明确，即祈望不致短命夭亡，它与取松寿、嵩寿、百龄、长龄之类名子的目的是一样的。这类名子的流行，是当时孩童成育率低、家长希望其健壮长成这样一种带有普遍性社会现象的反映。

5。避讳。避讳，是汉族在称谓方面的一种特殊礼俗，它是指对尊长或其他应尊敬的人，要避免直接说出或写出他的名子，甚至名子的同音字也要回避，即所谓避嫌名。取名当然更要避讳，避免同名、同字。它是维护尊者身份地位的一种礼制。避讳分两种，一种是国讳，是举国之人都要避讳的名称，主要指对皇帝、皇太子名子等的避讳。这种以行政命令公布的对某人的普遍性避讳又称官讳；一种是私讳，是指为自己或对方尊长的避讳。入关前满族并无避讳之说，入关后最先接受这一礼俗的是满族皇帝，确切地说是从康熙帝开始，顺治帝福临并无避讳，否则其子不会命名福全，此后满人中用福字取名者也非常多。清代皇帝的避讳，属于封建王朝传统的皇帝制度，此处不作赘述。清代在避讳制度上有一点特殊之处，是对满族宗室王公及满人高级官员的名子要避讳，并定之为官讳。这种避讳在往代汉族王朝中是很少见的，其目的，当是以这种汉族礼制树立和维护满族上层统治集团的尊严与地位，其实行与满族内部等级的悬殊性与森严性也有一定关系。清世宗规定：“内外小臣，名与诸王大臣同者，酌量改易。”谕旨发布后，正巧两江总督查弼纳奏请将千总刘允祥提升。雍正在奏折中发现此人名子与怡亲王允祥同名，因斥之为“违旨不敬”[42]。乾隆五十八年，火器营护军有名“阿敏”者，因提升而引见。乾隆在绿头牌上见到此名后大怒，指斥此人“与太宗文皇帝御兄二贝勒重讳……此讳系断不可重者。”。因严厉申饬该旗都统，令改其名为阿勒坦，并命通谕八旗，此后“若再有似此者，务将该都统一并议处！”[43]此后，嘉庆帝也曾发布“禁旗人命名与宗室王公及旗人大臣同名”的上谕[44]），并令与湖南巡抚景安同名的昌吉知县景安改名。这类谕令不可能有什么效果，因为满族王公大臣在世与不在世者不计其数，其名讳如何能全部知晓？所以尽管乾隆“屡降训谕饬禁”，嘉庆时仍是“官员兵丁内，与王公大臣同名者甚多”。虽无甚效果，但这种官讳

作为一种制度，在清代是实行过的。

避私讳的习俗在满族中形成稍晚，皇族接受这种礼俗要早些，但在康熙中期以前尚无这种意识，出生于康熙十年的著名宗室诗人岳端，便与其父安亲王岳乐在名子上有相同之字，岳端是在后来才"改名蕴端"的[㉕]。康熙三十二年二月，清圣祖明确规定，禁止皇族成员取名与本族长辈同名，以前有重名犯讳者，"令卑者、幼者更改"[㉖]。与本人长辈名子有相同之字也属犯讳，道光年间，废太子允礽之六世孙福琨乃溥字辈，本应叫溥琨，因其祖父名奕溥，故道光帝特令其易溥为福。避私讳的礼俗在一般满人中同样实行。叩拜的拜字是书信、请柬等常用之字，鄂尔泰因其"父名鄂拜，故终身笺柬只书顿首，不书拜字"[㉗]。鄂尔泰是雍乾两朝大学士、军机大臣，官员与其来往颇多，这些官员们也当然地要遵从其家讳，避其父亲之名，书信、公文及言谈中避免写出或说出"拜"字，一时"中外靡然从之"[㉘]。清末，避私讳的礼俗在满族官员中愈益流行。光绪 年间的协办大学士裕德，最忌讳触犯其先人名讳，他充主考官时，因其父名崇纶，便令各房考官凡是写有"伦"、"崙"等字的试卷，一律不得推荐；左都御史贵秀，听说京城内有个戏班子叫"贵秀堂"，于是差人勒令该戏班改换名称；当时社会上流行新名词"改良"，陆军部的铁良及锡良最厌恶这两个字，凡有人当其面提及"改良"二字，必遭其申斥[㉙]。

6、女子名子对男子的寄附性。翻阅文献及档册，便会发现，入关前及入关初，满族女子无论其属于皇家贵族，还是一般旗人之女，也不论其出嫁前还是出嫁后，出嫁后也不论其是正室嫡妻还是庶妻小妾，都有名子见诸典册。如努尔哈赤之妻名哈哈纳扎青、衮代、阿巴亥；济尔哈朗侧室名乌努占、舒纪、苏迈；肃王豪格之妾名额依色你；努尔哈赤之女名莽古济、穆库什；皇太极之女名马喀塔、雅图、阿图等。一般旗人之妻、女也都有名子[㉚]。但到康熙十几年以后，典籍中已全然不见女子之名了。从《八旗通志·列女传》所记来看，康熙十几年以前旌表的满族妇女，都记为某人之妻名××。此后，皆作某人之妻××氏，无名，或仅作某人之妻，连她的原姓都 不表。未婚者，作某人之女，也无名。直至该书截止的乾隆六十年，共 120 年间所旌表的 9600 多名女子，无一例外[㉛]。皇家宗谱《玉牒》，自顺治朝以后各皇帝之女及宗室王公，一般宗室之女，也都没有名子，《玉牒》仅按其排行序列，记为某人的第一女、第二女、第三女……。道光时的宗室奕赓曾说："今之满洲妇人未有命名者矣"[㉜]。他的说法有些绝对，如满族女词人顾太清就有名子，且不止她一个。但如前所述《八旗通志》中近万名满洲旗人女子竟无一人名子之记载，说明康熙十几年以后，即使某女子取名，在官方典籍中也是不被表诸简端的，她们如汉族妇女一样，只能称作某人之女或某人之妻，这种写法，表明她们没有独立的社会地位，而依附于男性之下。这种情况从一个侧面反映出，入关后的满族接受了汉族那种夫为妻纲、男尊女卑的伦理观念。这从入关后(主要是康熙以后)大量的满族女子为亡夫守寡，以及满族男子已经不屑于娶已婚之妇等情况也可以看出。所以满族女子名子在官方黄册中消失、寄附于男性之下，并非孤立的现象。

二、取名与宗法制度

汉族各个宗族、家庭在取名上多采取以字排辈的方法，即各宗支同辈之人取名用相同之字及部首(一般实行于三字名，故宋代以后较多)。这种命名法，把族人名子框定在有经有纬的网络之中，支辈分明，某姓宗族之人从名子上便可看出属于同宗、哪一辈甚至属于哪一支的，它是汉民族宗族体现和维系宗法制度的一种方式。满族入关前在取名上并无这种习俗，

入关后较早仿行的是爱新觉罗皇室。大约在康熙二十几年(二十至二十七年之间)以后，康熙帝诸子开始统一按胤字取名。后来康熙又为他的孙辈及曾孙辈定出取名之字，孙辈排“弘”字，下一字用日字旁字；曾孙辈排永字，下一字用王(玉)字旁字。乾隆十一年以后，清高宗又陆续定永字辈下排用绵、奕、载、奉。道光六年，宣宗定载字辈下排溥、毓、恒、启，并令原来已用奉字取名者改为溥字。咸丰七年，启字辈下续定焘、闿、增、祺。清朝皇族，凡按以上字辈取名者，都是康熙帝派衍之子孙，属于近支宗室，其他宗室为远支宗室，如果按字辈取名，不得用以上近支诸字，如康熙之兄裕亲王福全一支各辈皆排字取名，与胤字辈皇子同辈者排保字，以下各辈排广、亮、恒、文、祥、继、荣、魁，与近支不同。至于一般旗人，就更不能用如上诸字排辈取名了。所以清代的近支宗室又称之为有字辈宗室，以如上皇帝钦定之字所取之名，也成为尊贵的皇家近支之标志。雍正年间开除皇族宗籍的胤祀、胤禟及他们的儿子弘旺、弘晸、弘暲等所以都要改名，根本原因是他们既已削除宗籍，就不能再占用带有近支宗室标志的名子。也正因为如此，与胤祀、胤禟两家同时除宗的远支宗室苏努、吴尔占两家便未改名，因为他们的名子为一般旗人之名，更未用近支宗室之字。此后乾隆初，康熙帝之孙弘晰被开除宗籍，也因其名子的弘字、日旁字的近支标志而改名。关于这一问题，笔者已另撰文，并进一步论证阿其那、塞思黑非狗、猪之义，此处不赘。宗室中也有不排字的，如郑王府，至道咸时仍未排字，郑亲王名端华，其弟名肃顺。

乾隆朝对以字辈取名之制又进一步作出规定，谕令排字的近支宗室，取名时下一字不得借用皇帝本支子孙所用偏旁之字。他的孙辈即绵字辈下一字用“心”为部首之字，非帝室之旁支绵字辈必须回避。以下，奕字辈之帝支用“系”旁字，载字辈帝支用“金”旁字。这样形成的命名法，上一字标明了近支及其辈分，下一字帝室本支单独排用同一偏旁字，则突出了帝室本支子孙与皇帝的密近性及其在近支宗室乃至整个皇族中的特殊身份。嘉庆继位后，恪遵乃父所定的法则，为了防止因取名用字混乱而出现亲疏错乱的现象，他亲自把关，嘉庆六年规定，凡属他的亲兄弟之子孙，即乾隆帝派下的二、三世孙，必须由他命名。他的皇侄荣郡王绵亿得子后自行取名，且未按规定的偏旁“系”用字，他发觉后立即将其改名，并痛斥绵亿：“私用金字傍为伊两子取名，不似近派宗支，自同疏远，是何居心？伊既以疏远自待，朕亦不以亲侄待伊，亲近差使不便交伊管领，绵亿著退出乾清门，并革去领侍卫内大臣、管围大臣”[⑬]。非乾隆帝本支子孙借用帝支子孙偏旁之字者，则属于违禁，乾嘉两朝出现这类情况，都被责令改掉，并被斥之为是“大属非是”、“尤失敬谨之意”[⑭]。道光继位后，又规定凡属他的子孙，下一字单用偏旁，皇子(奕字辈)下一字由“系”旁改为言字旁，皇四子奕詝(即后来的咸丰帝)原名奕纻，皇五子原名奕综，分别改为奕詝、奕誴；皇孙(载字辈)下一字由“金”旁字改为“水”旁字；皇曾孙(溥字辈)下一字用“人”旁字。其兄弟之子孙经其“施恩”，表示“引而近之之意”而赐名，才得用如上偏旁。其皇侄瑞郡王奕约，因“施恩改名奕誌”[⑮]，“惠亲王绵愉得子，赐名奕诚”[⑯]等，都属于这种情况。

按字辈取名，在往代皇族中也常采用，但用这种取名方法进一步分出远、近支以及在近支中再突出皇帝本支的做法，却非常罕见。明朝宗室定字取名的制度算是比较细致严格的了，朱元璋之子二十几门，每门各有固定之字，但下一字无论帝支还是诸王各支，其偏旁统一按火、土、金、水、木五行相生顺序取字命名，与皇帝或皇子、皇孙同辈的宗人，无论血缘关系多么疏远，其名子下一字偏旁也都相同，如秦王朱樉(朱元璋次子)第八世孙朱敬镕，与万历皇帝朱翊钧同辈，早已出五服，但都用金字旁。可见，爱新觉罗家族不仅仿行了汉族宗法性的取

名制度，而且有所发展，突出了帝支大宗的中心位置，并以这一中心区分宗人的亲疏性。清代皇帝的这种宗人取名法及其执行的严格性，也反映出清皇族内部宗人等级区别的细微及等级关系的森严性，这种宗人关系特征，在其他诸如礼仪、待遇等方面还有一些体现[⑰]，取名法与这些体现在性质上是一致的。

一般满洲人之家按字辈取名可能稍晚些。康熙五十六年任两江总督的赫绶（或作赫寿、何受），他的几个儿子就排名为舒世泰、舒世德、舒世保、舒世图、舒世禄[⑱]，这几子在雍正初尚未成家，其取名当在康熙后期。康熙朝后期的大学士马齐及其弟李荣保，诸子是排富字（有改为傅字者），如富良、富兴，富玉、傅恒等。驻防锦州的旗人中，有一家为巴雅喇氏，大约在康熙后期或雍正初，开始以字排辈取名，当时这一辈兄弟三人，名广禄、广寿、广福，以下各辈排巴、德、玉、恩、文等字[⑲]。清初辅政大臣鳌拜获罪后，其后裔有一支落户东北，第五辈人开始改姓金，兄弟四人名金龙兴、金龙顺、金龙钱、金龙升，时间大约在乾隆朝，下一辈名金禄、金福、金祯、金祥，是按"示"字旁排名[⑳]。

以上事例来自不同阶层，不同居住地区的满人，它说明康熙中期以后，从京城到地方驻防，上自皇族、官宦，下至一般旗人，与宗法制相联系的字辈取名法，已在满人中流行开了。

三、满族旧有取名习俗的保留

入关后的满族，在取名上除了多方面地吸收了汉族的习俗外，还保留着原来的一些旧俗，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1、以满语取名。从入关至清亡，满族中始终有以满语取名者。顺康雍几朝，取满语名子者在满人中占多数，乾隆以后，以汉文汉义取名者增多，以满语取名者呈减少趋势，但至清末同、光年间，仍有一部分人坚持用满语取名，如光绪初年的工部左侍郎乌拉布，光绪中山西巡抚阿克达春、武英殿大学士军机大臣额勒和布，光绪后期河南巡抚额勒精额、理藩院尚书阿克丹、左副都御史伊克坦，宣统三年河南按察使和尔赓额等。满族中所以始终有人以满语取名，除了习俗的惯性作用之外，还由于满人在社会中的优越地位，以满语为名，无异于标明他是满人，反映了当时这些人以之为尊的心理。

2、以数字取名。以数取名，是很多民族的一种习俗，满族入关前也有这一习俗。入关后，这种取名习俗常行不衰，且上自皇族，下至一般旗人，都有取这种名子的。入关前，因汉语在满族下层旗人中不流行，所以用数字取名为满语，如尼音珠（六十）、那丹珠（七十）、札昆珠（八十）、乌云珠（九十）等。入关后，既有以满语数字为名者，同时大量出现用汉文数字命名者。如皇族中，康乾时人有：八十六、八十三、五十九、七十九（以上为穆尔哈齐、舒尔哈齐后裔），安亲王岳乐第十子名五十八，噶度三子分别名五十六、五十七、五十八[㉑]。一般旗人中这种名子更多，仅乾隆四年令入昭忠祠的阵亡满人中，就有六十、六十九、八十三等数字名共 14 人[㉒]。入关后，以汉文数字取名者，史籍中所在多有，以满语数字为名者反倒不多见，反映了这一旧有取名习俗明显的汉化色彩。

3、名不冠姓。名前不冠姓，是蒙、藏、满等很多少数民族的旧俗。入关后，满族的这一取名习俗一度发生变化。翻开典籍就会发现，乾隆中期以前，有些满人是取名前冠姓氏的汉人名子的。如顺治朝的满人状元麻勒吉（瓜尔佳氏），又名马中骥[㉓]。康熙朝的礼部尚书顾八代，字文起，其子名顾俨，孙名顾琮，字用方。其实顾八代乃伊尔根觉罗氏。同时期的满人吏部左侍

郎傅继祖，为富察氏。雍正朝大学士徐元梦，舒穆禄氏。雍正、乾隆朝两代大学士尹泰、尹继善父子，则是章佳氏，满洲镶黄旗人。还有一些满人所取之名貌似满名，其实已成冠姓汉名。如大学士鄂尔泰，本西林觉罗氏，因其父名鄂拜，遂以鄂为姓，其弟名鄂尔齐，其子、侄、孙皆名鄂某。某诸子也称他为"鄂文端公"，"公讳尔泰，字毅庵"[④]，显系以"尔泰"及谥"文端"为名，名前冠鄂姓。其他如前举赫绶之子名舒世奇、舒世寿……乾隆朝军机大臣舒赫德之子名舒常、舒宁、则是以原姓舒穆禄氏之头一字"舒"为姓，并取冠舒姓的汉式名子。钮祜禄氏改为姓郎、瓜尔佳氏改为姓关，并取名郎某、关某，也属这类情况。至乾隆中期，由于这种改汉姓取汉式名的现象不断增加，且大有进一步发展之势，引起乾隆的强烈关注。在他看来，满族之所以为满族，主要在于它有自己特有的语言、文字、发式衣冠及姓氏、取名等习俗，如果不能保持这些特征，仿效汉人而混同于汉人，那么做为统治民族的满族也就失去了独立存在于世的标志，或者说已被汉族化掉。这位具有强烈民族意识的满族皇帝，对于这种风气再也不能听之任之了，因而自乾隆中期以后，便把整顿满人姓名做为行政中的一项重要之事来抓，不仅制订措施严厉推行，而且亲自为旗人改名。这些政策措施也为嘉道两朝延续执行。其内容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1)、禁用三字汉文名。清代，二字名冠一字姓的三字名，已占汉人中的多数，成为汉人不同于国内其他民族人名的一个重要特征，乃至成为汉人的一种特殊识别符号和标志。为了防止满人取用带有汉人标志的冠姓三字名，混同于汉人，清帝规定，满人取名，用满语可以不计字数，"若用汉文，只准用二字，不准用三字"[⑮]。乾隆三十二年五月，吏部引见官员中有个叫满吉善的，乾隆得知其为觉罗满保之子后，随即改其名为吉善，且谕令宗人府："查宗室内有似此者，一律更改。"[⑯]此后，在公文或家谱中发现的诸如张保住、喜崇福、清永泰、永恒泰等三字名，都被乾隆、嘉庆，道光三帝分别改为二字名，并对违反规定的取名者及该管上司严厉训饬，有些人还被处以罚俸半年的惩罚，同时通令八旗及各省驻防将军来回稽察[⑰]。

(2)、禁"指姓命名"。为了保持满人名不冠姓的名子特征和取名习俗，清帝规定，即使名前冠满洲姓也不许可。皇族中有取名"觉罗太"者，嘉庆严令改掉，并谕令八旗都统等衙门"通行查明，如有似此指姓命名者，俱著饬禁"，以免"致蹈汉人习气"[⑱]，发展为取冠汉姓的汉式名。

乾隆还认为，整顿满人取名，最重要的是姓的问题，名子冠姓，主要是冠一字姓、冠汉姓，冠一字姓、汉姓，便弃置原有满洲姓，这种现象最危险，久而久之，必忘掉满洲本姓，成为与汉人没有区别的汉姓汉名之人。乾隆二十五年六月，他发布上谕严正告诫："姓氏者，乃满洲之根本，所关甚为紧要"[⑲]，针对当时不断出现的仿用汉姓情况，他作出以下规定。

(1)、禁名子首字冠用汉姓之字。乾隆二十年十一月，兵部题本列举的人名内有个叫何督的，乾隆查履历单得知其为满人后，斥责此人是"牵混汉姓"，严令将"何"字改为"和"或"赫"，随即命通行晓谕："嗣后傥有仍前混写者，必当重惩其罪"[⑳]。

(2)、禁几代人取名以同一汉字起头，以免用此字为姓。乾隆首先从他的郎舅傅恒一家整顿。傅恒一辈本来是以富字排字辈取名，他取傅字，就已有以之为姓的意向(他家为富察氏，富、傅同音，是以首字对音汉字为姓)。后来他这一支便"将傅字姓其诸子"，为几个儿子取名为傅灵安、傅隆安等。乾隆谕令改傅为福，成福隆安、福康安等。大学士阿桂祖孙三代都以阿字取名，其父名阿克敦，其子名阿迪斯，阿弥达。乾隆说这些名子"虽俱系清语，究属三代沿用，恐其家遂以阿为姓，因令自伊孙始，名首不必沿用阿字"[㉑]。阿桂不敢违背圣旨，为其孙取名那

彦成、那彦珠等。同年，乾隆从满洲家谱中，发现“一支父子之名其首一字俱用‘齐’字；又一支数人之名，首一字俱用‘杜’字”。因饬谕说：“齐、杜二字见之汉姓，以此命名，必致数传而后竟成伊家之姓，沾染汉习莫此为甚。”因明确通令八旗及各省城将军、副都统：“嗣后满洲命名，断不可数代俱用一字起头。”[⑱]

经过乾隆、嘉庆、道光三帝尤其是乾隆帝的大力整顿，确实收到了一定成效，从史籍中可以明显看出，嘉道以后至清末，满洲旗人官员中，诸如徐元梦、尹继善、傅继祖之类的冠姓汉式名子不见了，取汉文为名者，几乎是清一色的二字名，且首字不作汉性，成为带有旗人取名特色的不冠姓名子。当然，在那些天高皇帝远的边远驻防区，改汉姓取汉人名子者肯定还会有，如前举鳌拜后裔一家，便至清末始终沿用金姓取名。另外，无论京城还是地方，取二字名而私下又用汉姓的情况也会存在。但这些情况只占少数。

四、小结及余论

入关后满族的取名，表现出显著的汉化色彩。从形式上看，以汉文取名者不断增多，至清末，已占满人中的多数。尤其是满族皇帝，入关后无一不是以汉文取名者，更是这种汉化形式的典型代表。从内容上看，译名、取名用字选词的文雅化、优美化，注重以名子来美化自身的形象；取字、号以追求高雅的习尚；以名义寄托美好的理想和祈求；仿行避讳制，取字、称字，实行汉人的称谓礼俗；女子名子对男性的寄附性；取名按字排辈、区分支派，以维系宗法制度，等等，无一不是接受汉人的取名习俗和称谓观念，使满族取名多方面地深深打上了汉族名称文化的烙印，为入关后的满族文化在称谓方面增加了新的内容。而其中所表现出的社会生活中的崇尚、礼俗、神佛信仰、伦理观念、宗法制度等等，则显示了更深层的文化内涵，而且同样体现出鲜明的汉化色彩。当然，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满族文化对汉族也有影响；另外，满族在吸收汉文化的基础上，对中华文化的发展和繁荣也做出了突出的贡献，这也是人所共识的，因不属本文内容，另当别论。

汉族取名习俗的吸收，与旧有取名习俗的维持相结合，还使满族——旗人在乾隆中期以后形成了自己颇具特色的人名，即含有福寿吉庆、富贵荣华、康宁祥泰、文蔚奎昌之类意义的不冠姓二字名，以致一提到诸如禄康、荣禄、端华、瑞麟、景寿、长龄、英和、文祥、桂良之类的名子，便大体可断定此人是旗人。这类名子在清末已在旗人名子中占有相当大的比例，令其他类型的满人名子相形见绌。这种带有特色的旗人人名，是当时历史条件下的产物。具体言之，是满族取名汉化与清帝严厉推行名不冠姓政策维持这一旧俗相结合的产物。

取满语名逐渐减少，取汉文名不断增多，以及改用汉姓、一字姓等现象，说明满族在取名上，汉化趋势不断增强，汉化的成分在不断地增加，这种变化趋势是占多数人的汉民族生活习俗的影响使然。保持某些取名旧俗，不是行政命令所能维持得住的，法令严厉，只能奏效一时、一阶段，而且需要“屡降谕旨申禁”。以取名用姓为例，由于姓，在汉族的宗法制度中相当重要，在日常称谓习俗中的使用率也非常高，这些方面时刻在影响、规范着生活于广大汉人中的满人，满人即使自己“称名不举姓，人则以其名之第一字称之，若姓然”[⑲]。如文祥（瓜尔佳氏）为大学士，官场之中便习惯称其为文中堂、文相国、文博川（字）等。更何况他们本身也已接受和循从这种观念和习俗，如皇族中的下等宗人，便“人人以赵姓自居，或人亦以此呼之，日赵某、赵几，或黄某、黄几”[⑳]。由于汉人的称呼（包括名称、官职称、职业称、乡亲称等）多带姓，

且一字姓的称谓简单方便，又是大多数人的习惯，旗人必然自觉或不自觉地随从，从而最终导致旗人象历史上的散居于汉人中的回族一样，改用一字姓或取用汉姓，并以此姓取“冠姓汉式名”。

---

①《清太宗实录稿本》，辽宁大学 1978 年印本第 57—80 页。
②《康熙朝修太宗、世祖实录残卷》，见《南开史学》1988 年 2 期。该书为白新良同志于无锡图书馆访得之抄本。
③《康熙起居注》第一册第 3、738、739、755、758 页，中华书局 1978 年版。
④⑥邓之诚《清诗纪事初编》卷 6。
⑤《八旗艺文编目》上卷。
⑦《啸亭杂录》卷 7“傅阁峰尚书”。
⑧参见钱实甫《清代职官年表》。
⑨⑩㉙《清稗类钞》第五册 2162、2158、2157 页，中华书局 1984 年版。
⑪姚元之《竹叶亭杂记》卷 1 第 1 页，中华书局 1982 年标点本。
⑫㉓㉛㊾㊿《八旗通志》二集卷 246—257《列女传》。卷首十二第 65 页。卷 243—257《列女传》。卷首十二第 11 页。卷首十一第 45 页。嘉庆武英殿本。
⑬⑭《清史列传》卷 32《百龄传》。卷 35《和珅传》.
⑮⑰《清朝文献通考》卷 126 朝仪，第 5947 页上。卷 222 经籍十二，第 6845 页下。
⑯《续文献通考》卷 88 朝仪，第 3575 页。同前十通本。
⑱《清朝通志》卷 42 礼略七、第 6992 下—6993 页上。同前十通本。
⑲㉘陈康祺《郎潜纪闻》二笔卷 8“年终赐福”。初笔卷 5“名刺不用拜字”。
⑳据《玉牒》及《八旗满洲氏族通谱》等摘录。
㉑见拙文《从清代宫中、堂子祭祀看萨满教》，载《满族研究》1990 年 1 期。并见《竹叶亭杂记》卷 3，第 60 页。
㉒萧奭《永宪录》卷 4，第 274 页。中华书局 1959 年版。
㉔㉖㉝㉞㉟㊺光绪《大清会典事例》卷 1“命名”。
㉕宗室奕賡《东华录缀言》卷 3 第 1 页。收奕賡《佳梦轩丛著》。1935 年燕京大学图书馆印本。
㉗㉜㊱奕賡《寄楮备谈》第 17 页、第 14 页、第 24 页。
㉚见《八旗通志·列女传》。
㊲见拙文《清代皇族内部复杂的等级等第关系及其特征》，载《明清史论文集》第二辑，天津古籍出版社 1991 年版。及拙文《清代皇族的宗族制度及宗人管理》，载《第二届明清史国际学术讨论会论文集》，1992 年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
㊳《关于江宁织造曹家档案史料》，中华书局 1975 年版第 214 页。
㊴申成信《巴雅喇氏家谱浅探》，载《满族研究》1989 年 3 期。
㊵瀛云萍、郗兴智《鳌拜后裔家谱的发现及其有关问题》，载《满族研究》1989 年 2 期。
㊶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汉文直格小玉牒第 0181 号。
㊷㊻㊼51 52《清高宗实录》中华书局 1986 年影印版，卷 107，第 10 册 600 页；卷 784，第 18 册 646 页；卷 1219，第 24 册 356 页。卷 1446，第 27 册 587 页；卷 1062，第 22 册 208 页；卷 1059，第 22 册 156 页。㊼并见光绪《大清会典事例》卷 1“命名”。
㊸《明清进士题名碑录索引》(下)，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0 年版 2639 页。
㊹《襄勤伯鄂文端公年谱》，收《清史资料》第二辑，中华书局 1981 年版，见第 56 页。
53吴振棫《养吉斋丛录》卷 1、第 3 页。1983 年北京古籍出版社出版。
54奕賡《管见所及》第 3 页。